

##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	浙江银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	浙江银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/天为(评)字 21-09-32 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	<p>浙江银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(原友源(长兴)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友源环保装备有限公司)成立于2017年11月28日,位于湖州市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功能区,租赁浙江天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闲置厂房1500平方米,注册资本壹仟万元,法定代表人高子丰。经营范围:环保设备生产、研发、销售和安装,环保材料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</p> <p>公司在喷涂过程涉及危险化学品含易燃溶剂的油漆、稀释剂,在切割、焊接过程使用氧[压缩的]、丙烷[液化的]、氩气[压缩的]、二氧化碳[压缩的]属于危险化学品,其产品废气处理装备及环保设备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(2015年版),故该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。依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(GB/T4754-2017)(2019年修订),浙江银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业,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(2013年版),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达到《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》(原国家安监总局、公安部、农业部公告2013年第9号)内的临界值,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》(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,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9号修订),浙江银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</p>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
项目组长		邵东卫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李薇
评价报告编制人		刘义梅
报告审核人		王铁军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邵东卫、刘义梅、阮佳
	注册安全工程师	邵东卫、阮佳
	技术专家	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邵东卫
	时间	2021.09 至 2021.11


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1.11.24